

直工团〔2023〕4号

关于申报省直机关“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 “青年志愿者优秀项目”和评选表彰先进个人的 通知

省直及中央驻皖各单位团委、直属团（总）支部，省直各大中专院校团委：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充分发挥青年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激励省直机关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为现代化美好安徽建设凝聚青春力量，经省直机关工委同意，省直机关团工委决定，在2023年“五四”期间命名表彰一批2022年度省直机关“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和2021-2022年度省直机关“青年志愿者优秀项目”“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青年岗位能手”“青年志愿者优秀个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凡团组织关系在省直机关团工委的团组织集体和个人均

可申报。2020 年以来，已获得过省直机关及以上表彰的集体和个人不再申报。

二、申报条件

（一）省直机关五四红旗团委

1.参评资格：团组织稳定性强，成立满 3 年，换届需满 1 年以上（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

2.参评条件：（1）政治建设好。注重加强青年思想政治引领和团员政治教育，突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武装，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一体推动习近平总书记《论党的青年工作》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贯彻，引导团员青年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组织建设好。严格落实《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团实施纲要》相关要求，按期换届，班子配备齐整。组织建设规范、团情底数清晰，发展团员程序严、质量高，“三会两制一课”和主题团日等组织生活规范，团员教育管理经常，团费收缴、“对标定级”、“学社衔接”、“团内激励”等团务工作完成及时，本级及所属团组织的基本信息均及时规范录入“智慧团建”系统。党建带团建制度落实有力，推优入党效果明显。落实全团抓基层、全团抓学校工作部署，深化共青团改

革力度大、有成效。

（3）服务联系好。密切联系团员青年，积极向党组织和有关方面反映、推动解决青年利益诉求。围绕团员青年在学习工作生活中的现实需求开展服务，围绕成长发展、志愿服务、济困助学、就业创业、岗位建功、实践教育等形成稳定的社会功能，团员青年参与度和认同度高、获得感强。

（4）作用发挥好。组织青年突击队、青年志愿服务队、青年文明号集体和广大团员青年围绕省委、省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在“急难险重新”工作中创先争优、担当作为，充分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团员模范带头作用突出，服务大局成效好，党组织、社会对共青团工作评价高。

（二）省直机关五四红旗团（总）支部

1. 参评资格：团组织稳定性强，成立满3年，换届需满1年以上（截至2023年4月30日）；一般不推荐学生团支部参评。

2. 参评条件：（1）政治建设优良。组织团员青年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团员青年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组织建设扎实。组织设置规范，按期换届，制度健全，认真开展团员教育、发展团员、团费收缴、“对标定级”、

“学社衔接”、“团内激励”等工作，执行“三会两制一课”制度，团组织的基本信息已规范录入“智慧团建”系统。2022年度“对标定级”评定等次应为“五星级”。

（3）班子建设较好。团（总）支部成员工作能力较强，认真落实上级团组织的各项工作要求，扎实开展团的工作，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的认同度。

（4）工作成效突出。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结合实际开展适合青年特点的活动，有一项以上特色活动。组织团员青年深入学习政治理论知识和业务知识，不断提高团员青年素质能力。积极联系服务青年，得到所在单位和团员青年的普遍认可。

（三）省直机关青年志愿者优秀项目

1.项目在服务领域取得显著成效，并有创意、可评估、可持续。

2.具有健全的组织体系和规范的管理制度。

3.实施时间2年以上（截至2023年4月30日），参与人数不少于30人（具有特殊导向作用的服务项目可适当放宽）。

4.项目团队成员均为注册志愿者。

（四）省直机关优秀共青团员

1.参评资格：从未满28周岁（1995年4月30日以后出生）的团员（含保留团籍的中共党员，不含团干部）中评选；

团龄3年以上（截至2023年4月30日）；个人基本信息已录入“智慧团建”系统，2017年以后入团的须有全国统一的发展团员编号；年度教育评议结果累计3年以上为优秀等次；应当成为注册志愿者且年度服务时长不少于20小时；年满18周岁（2005年4月30日前出生）的原则上应已向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中职学生团员团龄不少于1年、评议优秀等次不少于1次。

2.参评条件：（1）理想远大、信念坚定。带头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

（2）刻苦学习、锐意创新。带头立足岗位、苦练本领、创先争优，热爱劳动、刻苦学习、崇尚实干，努力成为行业骨干、青年先锋，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突出，团结带动青年作用明显。

（3）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带头迎难而上、攻坚克难，做到不信邪、不怕鬼、骨头硬，勇于和不良言行作斗争，积极传播青春正能量，维护民族团结和国家安全。

（4）艰苦奋斗、无私奉献。带头站稳人民立场，脚踏实地、求真务实，吃苦在前、享受在后，参与志愿服务、社

会实践、社区报到等社会活动表现突出。

（5）崇德向善、严守纪律。带头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树立集体主义思想，严格遵纪守法，严格履行团员义务、正确行使团员权利，努力完成组织分配的工作。

（五）省直机关优秀共青团干部

1. 参评资格：从事团的工作不少于1年（截至2023年4月30日）；政治面貌应为中共党员或共青团员；2022年度述职评议考核综合评价等次为“好”或者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个人基本信息已录入“智慧团建”系统。

2. 参评条件：（1）政治上强。对党忠诚，具有较强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大是大非面前头脑清醒、立场坚定，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思想上强。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

（3）能力上强。注重提高青年群众工作本领，带头向书本学习、向实践学习、向青年学习，勤于思考钻研，善于开展理论政策宣讲和思想引领，善于把握青年脉搏、组织发动青年。

（4）作风上强。自觉践行群众路线、树牢群众观点，

心系广大青年，带头密切联系青年、热心服务青年、反映青年呼声，带头反对机关化、行政化、贵族化、娱乐化，从严从实推动工作、实绩突出。

（5）担当上强。热爱党的青年工作，坚持担当实干，善于改革创新，勇于到艰苦环境和基层一线去担苦、担难、担重、担险，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勇于改革创新，面对“急难险重新”任务冲锋在前、迎难而上，对错误言行和不良习气敢于坚持原则、坚决斗争。

（6）自律上强。带头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落实共青团中央六条规定，推动全面从严治团部署，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勇于开展自我批评，自觉接受组织和团员青年的监督，意志力、坚忍力、自制力强，党组织放心、青年满意。

（六）省直机关青年岗位能手

1.参评资格：以从事基础和一线工作的青年干部职工为主要对象，以政治坚定、品行过硬、能力突出、实绩优异为评价标准；年龄不超过35周岁（1988年4月30日以后出生）；政治面貌应为中共党员或共青团员。

2.参评条件：（1）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操守，遵纪守法、爱岗

敬业、甘于奉献。

(3) 熟练掌握本岗位业务知识，技能水平高超，勇于创新创造，在科研、技术、经营、管理、营销、服务等方面拥有创新成果，取得突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能够发挥示范带头作用。

(七) 省直机关青年志愿者优秀个人

1. 思想政治素质好，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
2. 积极践行志愿精神，服务业绩突出。
3. 为注册志愿者且年度服务时长不少于 20 小时。

三、申报名额

此次共评选表彰“省直机关五四红旗团委”10 个、“省直机关五四红旗团（总）支部”20 个，每个厅局单位择优申报 1 个，一般不得同时申报。“省直机关青年志愿者优秀项目”申报名额，原则上每个厅局单位申报 1 个。申报省直机关“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青年岗位能手”

“青年志愿者优秀个人”的名额详见《省直机关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青年岗位能手、青年志愿者优秀个人名额分配表》（附件 1），各厅局单位要注重向基层、一线倾斜。省直各大中专院校团组织由所属厅局团委统一申报。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该单位团组织及个人不得推荐参评：

1. 近 2 年内团组织被党组织、上级团组织给予通报批评等组织处理的；

2.近2年内团组织负责人被党组织、上级团组织给予组织处理或者纪律处分的；

3.近2年内有违背社会主义道德或者公序良俗行为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4.近2年内团组织或者个人有违法违纪行为受到处罚并在影响期之内，或者正在被执法执纪部门调查处理的；

5.基层基础工作薄弱，团组织长期不换届、不配齐团干部、不开展推优入党，落实全面从严治团重点工作不力的；团组织被随意撤销、合并或者归属到其他部门的。

四、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团组织要高度重视申报工作，精心部署，严格对照申报条件，严把申报对象政治观、品行关、形象关。对确定推报的组织（个人），要在其所属厅局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集中公示。通过申报评选，形成正确导向，激励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二）请于3月30日（周四）前将相关申报表、推报汇总表、申报材料（1500字以内）等材料电子版（其中，申报表、推报汇总表另需报送盖章扫描PDF件）和公示情况说明（盖章扫描PDF件）发送至省直机关团工委电子邮箱。申报“五四红旗团委”“五四红旗团（总）支部”“青年志愿者优秀项目”的，还需提供集体（项目）工作电子图片（2-3张，像素在1M以上）。逾期不报或材料不全的，视为自动

放弃。

联系人：赵文超 联系电话：0551-62606487

邮 箱：ahsztgw@163.com

- 附件：1.省直机关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青年岗位能手、青年志愿者优秀个人名额分配表
2.2022 年度省直机关“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
3.2022 年度省直机关“五四红旗团（总）支部”申报表
4.2021-2022 年度省直机关青年志愿者优秀项目申报表
5.2021-2022 年度省直机关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
6.2021-2022 年度省直机关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
7.2021-2022 年度省直机关青年岗位能手申报表
8.2021-2022 年度省直机关青年志愿者优秀个人申报表
9.省直机关共青团先进集体和个人推报汇总表

共青团安徽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3 年 3 月 日

附件 1

省直机关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青年岗位能手、 青年志愿者优秀个人名额分配表

单 位	优秀 团员	优秀 团干	青年岗 位能手	青年志愿者 优秀个人
省委办公厅	1	2	1	1
省政府办公厅	1	2	1	1
省政协机关	1	1	1	1
省妇女联合会		1	1	1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1	1	1	1
省委党校（安徽行政学院）	1	1	1	1
团省委	1	1	1	1
省财政厅	1	1	1	1
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机关		1	1	2
省政府外事办公室		1	1	1
省总工会	1	1	1	1
省数据资源管理局		1	1	1
省医疗保障局		1	1	1
省乡村振兴局		1	1	1
省残疾人联合会	1		1	1
省特殊教育中专学校	1	1		1

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1	1	1	1
安徽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4	2		1
省审计厅	1	1	1	1
安徽审计职业学院	3	2		1
省自然资源厅	1	1	1	1
省商务厅		1	1	1
安徽国际商务职业学院	3	2		1
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1	1	1	1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	1	1	1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	1	1
省统计局		1	1	1
省地质矿产勘查局	2	1	1	2
安徽工业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4	2		1
省生态环境厅	1	1	1	1
省煤田地质局	2	1	1	1
安徽机电技师学院	1	1		1
国家统计局安徽调查总队		1	1	1
省民族事务委员会		1	1	1
省体育局	2	1	1	1
安徽体育运动职业技术学院	2	1		1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	2	2	2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3	2		1
省文化和旅游厅	1	1	1	1
安徽旅游学校	1	1		1
省交通运输厅	2	2	2	1
安徽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3	2		1
省公路工程技工学校	1	1		1
新华通讯社安徽分社		1	1	1
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机关		1	1	1
华东冶金地质勘察局	1	1	1	1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1	1	1	1
合肥海关缉私局		1	1	1
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1	1	1	1
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	1	1	1
安徽财贸职业学院	4	3		1
安徽日报报业集团	1	1	2	1
省烟草专卖局（公司）		1	1	1
省贸促会			1	1
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1	1	1	1

安徽粮食工程职业学院	2	2		1
安徽科技贸易学校	1	1		1
省社会科学院			1	1
安徽新媒体集团	1	1	1	1
安徽广播电视台	2	1	1	1
省公安厅	2	2	2	1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2	1		1
省人民检察院		1	1	1
省高级人民法院		1	1	1
省司法厅	3	2	3	2
安徽警官职业学院	3	2		1
省民政厅	1	1	1	1
省国家安全厅	1	1	1	1
省科学技术厅	1	1	1	1
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	3	2		1
省林业局	1	1	1	1
安徽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2	1		1
省科学技术协会	1		1	1
省地震局	1	1	1	1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	1	2	2

中国烟草合肥设计院			1	1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1	1	2	1
合肥通用职业技术学院	2	2		1
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	1		1	1
中电博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	2	2	1
省农业农村厅	1	1	1	1
安徽电气工程学校（安徽生物工程学校）	2	1		1
省水利厅	2	2	2	1
安徽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4	3		1
省气象局	1		1	1
省农业科学院	1	1	2	1
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1	1	1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1	2	2	2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能源研究院		1	1	1
中国联通安徽省分公司	2	1	1	1
中石化安徽分公司	1	1	1	1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安徽省分公司	1	1	1	1
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2	1	1	1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1
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1	1	1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		1	1
华安保险公司安徽分公司			1	1
安徽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	1
华电集团安徽分公司	1	1	1	1
安徽广电传媒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1
安徽演艺集团	2	1	1	1
华能集团安徽分公司	1	1	1	1
安徽中鑫继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	1
中国石油安徽分公司	1	1	1	1
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	1	1	1	1
国能神皖能源	1		1	1
邮储银行安徽省分行	1	1	1	1
国家电投安徽分公司	1	1	1	1
省文化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1	1	1
安徽工商职业学院	4	3		1
安徽职业技术学院	5	4		1
安徽广播影视职业技术学院	3	2		1
安徽艺术职业学院	2	2		1
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	2	2		1
安徽合肥医药卫生学校	1	1		1

合肥铁路工程学校	1	1		1
安徽省汽车工业学校	1	1		1
安徽能源技术学校	1			1
合 计	148	135	100	124

附件 2

2022 年度省直机关“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

团委 全称						所属 类别			
所在单位 名称						通讯 地址			
基 本 情 况	所属团组织数			所属团组织 按期换届数		团委成 立时间			
	团委委员数			是否配备 纪律委员		团委最近 一次换届 时间			
	团员总数（含 28 周 岁以下保留团籍的 党员数）			2022 年发 展团员数		本级是否 已录入 “智慧团 建”系统			
	2022 年“推优” 入党数			“推优”入党 占团员入党 的百分比					
	2022 年团委 工作经费	合计		行政拨付	自筹	团费			
	2022 年收缴 团费数				2022 年上缴 团费数				
	团 委 书 记	姓名		年龄		职务			
		政治面貌				任职时间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近三年所获荣誉情况			
主要工作成绩	(1500 字以内，可附页)		
所在单位党、团组织意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厅局单位团组织意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省直团工委意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所属类别”是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中等职业学校、国有企业、非公企业等。“所在单位党、团组织意见”栏，由厅局单位下属单位填写，不涉及下属单位的不用填写。

附件 3

2022 年度省直机关“五四红旗团（总）支部”申报表

团（总）支部 全称						所属 类别			
所在单位 名称						成立时间			
基 本 情 况	团员总数 (含 28 周 岁以下保 留团籍的 党员数)			是否已录 入“智慧 团建”			最近换届 时间		
	2022 年发 展团员数			2022 年 “推优” 入党数			2022 年 对标定级 等次		
	2022 年执 行“三会 两制一 课”情况	团支部 大会召 开次数	团支部委 员会议召 开次数	团小组会 召开次数	是否开展 团员教育 评议	是否开展团 员年度团籍 注册	开展团 课次数		
	2022 年收缴 团费数						2022 年上缴 团费数		
	现任团（总）支 部书记	姓名			年龄			职务	
政治面貌					任职时间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近三 年所 获荣 誉情 况			
主要 工作 成绩	(1500 字以内，可附页)		
所在 单位 党、 团组 织意 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厅局 单位 团组 织意 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省直 团工 委意 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所属类别”是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中等职业学校、国有企业、非公企业等。“所在单位党、团组织意见”栏，由厅局单位下属单位填写，不涉及下属单位的不用填写。

附件 4

2021-2022 年度省直机关青年志愿者优秀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负责人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政治面貌	
项目主管单位					
参与项目总人次				注册志愿者人数	
物质或资金 支持情况					
项目执行时间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项目 主要 特色 以及 工作 情况 介绍	(1500字以内，可附页)				
厅局单位 团组织意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省直团工委 意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2021-2022 年度省直机关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一寸近期彩色免冠照)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 历		
入团时间		发展团员 编号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职 务		
是否成为注册志愿者				2022 年度志愿服务时长 (必须为注册平台录入时长)		
近五年教育评议结果 (等次: 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 应累计 3 年以上为优秀等次)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家庭主要成员						
姓名	与本人关系	工作单位			职务	
学习和 工作简 历	(从小学填起, 包括出国留学、进修等经历, 注意时间需连贯) ×年×月—×年×月 在××小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中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大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单位工作 担任×××					

近三年 所获荣 誉情况			
事 迹 简 介	(1500 字以内，可附页)		
所在单 位党、 团组织 意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厅局 单位 团组 织意 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省直团 工委意 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所在单位党、团组织意见”栏，由厅局单位下属单位填写，不涉及下属单位的不用填写。

附件 6

2021-2022 年度省直机关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一寸近期彩色免冠照)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 历			
职 务		职 级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2022 年度个人或所在团组织述职评议考核综合评价等次 (等次: 好、较好、一般、差)			
团干部类型	☐ 专职干部 ☐ 挂职干部 ☐ 兼职干部 ☐ 其他团的工作力量			担任团干部年限			
近五年个人年度工作考核结果(等次: 优秀、称职、基本称职、不称职; 未考核年度填写“无”)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家庭主要成员							
姓名	与本人关系		工作单位		职务		
学习和 工作简 历	(从小学填起, 包括出国留学、进修等经历, 注意时间需连贯) ×年×月—×年×月 在××小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中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大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单位工作 担任×××						

近三年 所获荣 誉情况			
事 迹 简 介	(1500 字以内，可附页)		
所在单 位党、 团组织 意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厅局 单位 团组 织意 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省直 团工委 意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所在单位党、团组织意见”栏，由厅局单位下属单位填写，不涉及下属单位的不用填写。

附件 7

2021-2022 年度省直机关青年岗位能手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一寸近期彩色 免冠照)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 历		
职 务		任职时间		职 称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学习和 工作简 历	(从小学填起,包括出国留学、进修等经历,注意时间需连贯) ×年×月—×年×月 在××小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中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大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单位工作 担任×××					
近三 年所 获荣 誉情 况						
事 迹 简 介	(1500 字以内,可附页)					
所在 单位 党、 团组 织意 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厅局 单位 团组 织审 核意 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省直 团工 委意 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所在单位党、团组织意见”栏,由厅局单位下属单位填写,不涉及下属单位的不用填写。

附件 8

2021-2022年度省直机关青年志愿者优秀个人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一寸近期彩色 免冠照)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 历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所在志愿者组织				
志愿者编号		2022年度志愿服务 时长(必须为注册平 台录入时长)		
学习和工作简历	(从小学填起,包括出国留学、进修等经历,注意时间需连贯) ×年×月—×年×月 在××小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中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大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单位工作 担任×××			
事 迹 简 介				
	(1500字以内,可附页)			
厅局单位 团组织意见		省直团工委 意见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9

省直机关共青团先进集体和个人推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写人：

联系电话：

填写日期：

序号	五四红旗团委	五四红旗 团（总）支部	青年志愿者优秀项目	优秀共青团员	优秀共青团干部	青年岗位能手	青年志愿者 优秀个人
1							
2							
3							
4							
5							

说明：1. “五四红旗团委” “五四红旗团（总）支部”，每个厅局单位择优申报 1 个，一般不得同时申报。
2. “青年志愿者优秀项目”，原则上每个厅局单位申报 1 个。